

证券代码：839354 证券简称：森博营科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北京森博明德营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拟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一) 修订条款对照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中文)北京森博明德营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英文)Beijing Cenbo Mingde Marketing Technology Co.,Ltd.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中文)北京森博明德人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英文)Beijing Cenbo Mingde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Technology Co.,Ltd.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是：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软件外包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销售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是：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软件外包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销售

<p>代理。</p>	<p>代理；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p>
<p>第二十七条 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p> <p>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p>	<p>第二十七条 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p> <p>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p> <p>公司被收购时，收购人不需要向公司全体股东发出全面要约收购，但应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备案、申报等义务，不得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的利益。</p>
<p>第五十四条 公司召开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p> <p>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会召开十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两日内发出股东会补充通知，列明临时提案的内容并将</p>	<p>第五十四条 公司召开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p> <p>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会召开十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两日内发出股东会补充通知，列明临时提案的内容并将</p>

该临时提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该临时提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p>第八十三条 董事、监事提名的方式和程序如下：</p> <p>（一）非职工代表董事由董事会、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 3%以上的股东提出董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方式提请股东会表决；</p> <p>（二）非职工代表监事由监事会、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 3%以上的股东提出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方式提请股东会表决</p>	<p>第八十三条 董事、监事提名的方式和程序如下：</p> <p>（一）非职工代表董事由董事会、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 1%以上的股东提出董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方式提请股东会表决；</p> <p>（二）非职工代表监事由监事会、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 1%以上的股东提出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方式提请股东会表决</p>
第一百四十七条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第一百四十七条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依照《公司法》 第一百八十九条 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原“股东大会”的表述。	全部修改为“股东会”。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是 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原因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变更公司名称、经营范围、证券简称。

三、备查文件

北京森博明德营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森博明德营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15日